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4-003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合晶”）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5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206,03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2.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228,775.76元，扣除新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90,175,042.29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2月5日出具《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第[2024]第ZA10079号），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的情况进行了验证。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或四方

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500,228,775.7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90,175,042.29 元，低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低阻单晶成长及优质外延研发项目	77,500.00	77,500.00	77,500.00
2	优质外延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8,856.26	18,856.26	18,856.26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	60,000.00	60,000.00	42,661.24
合计		156,356.26	156,356.26	139,017.50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是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并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所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

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是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并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所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三）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